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工作细则》”）相关规定，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罗妍女士、李长宝先生、李文静女士 3 位委员组成。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自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文静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经董事会审议选举后调整为罗妍女士、李长宝先生、孙卫东先生。其中罗妍女士、李长宝先生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罗妍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能够胜任工作职责，任职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工作细则》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开展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2023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5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如下议

案：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	2023年3月28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九次会议	2023年4月24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次会议	2023年8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4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27日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1、审阅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和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认为公司各期财务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情况。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与评估，认为该机构在为本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

3、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的角度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严格按照审计工作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提出了指导性建议，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4、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指导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挥专门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督查公司相关部门落实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指导相关部门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地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多渠道进行积极的协调工作，充分听取各方意见，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四、总体评价

综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3 年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充分发挥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在 2024 年度继续关注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关联交易等公司重大事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罗妍、李长宝、孙卫东

2024 年 3 月 27 日